

证券代码：600509

证券简称：天富能源

公告编号：2023-临 044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易通”）。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本次为关联方天富易通提供担保 8,000 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828,800 万元，其中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余额为 683,800 万元。（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是否有反担保：是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公司为关联方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不超过 3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天富易通在国家开发银

行借款已提供担保 8,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详见 2023 年 4 月 18 日、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 2023-临 030、2023-临 037、2023-临 042 号临时公告。

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近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天富易通向国开行办理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金额 8,000 万元。天富集团就上述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工业园区 506 号小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赵荣江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要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建筑材料、钢材、铜材、铝材、锌锭、铸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煤炭、焦炭、日用百货、汽车配件、润滑油的批发和零售；物流信息、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等。

天富易通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40,359.61	241,656.08

负债总额	211,917.09	209,831.32
所有者权益总额	28,442.51	31,824.76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240,823.36	69,059.46
净利润	7,248.11	3,382.25

数据来源：天富易通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审计单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富易通为公司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故天富易通为公司关联方。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就天富易通 8,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与国开行签署《保证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为捌仟万元整（¥80,000,000 元）。

2、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借款人应偿付的全部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贷款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用、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拍卖费、送达费、保全保险费、翻译费、公告费及其他费用，根据法律法规、生效的判决、裁定或裁决应由贷款人承担的除外）等。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反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天富集团就上述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甲方：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担保人）
- 2、乙方：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反担保人）
- 3、主债权金额：8,000 万元
- 4、担保方式：连带保证担保
- 5、担保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还清前述全部借款时止。

6、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在其与贷款银行签署的前述保证合同中约定的全部保证担保范围，甲方凡因履行前述借款担保责任[含甲方在履行借款担保中代偿或支付的主债权及相应利息（含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所有律师费用；向乙方行使追索权及实现反担保权利的各类诉讼及非诉讼费用等]及向乙方行使追索权、实现反担保权利而导致的一切支付均在本担保范围之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828,8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34.0693%；其中为公司子公司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担保余额为 65,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5146%；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13,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2.1029%；新疆天富绿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担保余额为 67,0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8381%；为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关联方担保余额为 683,8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10.6137%。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及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4、借款合同、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
-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